关于通关货物检验检疫的新规定报检员资格考试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,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509/2021_2022__E5_85_B3_E 4 BA 8E E9 80 9A E5 c30 509806.htm 国家出入境检验检疫 局与海关总署决定从2000年1月1日起实施新的检验检疫货物 通关制度,通关模式为"先报验,后报关"。同时出入境检 验检疫部门将启用新的印章、证书。新的检验检疫制度对原 卫检局、动植物局、商检局进行"三检合一",全面推行" 一次报检、一次取样,一次检验检疫,一次卫生除害处理, 一次收费,一次发证放行"的工作规程和"一口对外"的新 的检验检疫模式。而从2000年1月1日起,对实施进出口检疫 的货物启用"入境货物通关单"和"出境货物通关单",并 在通关单上加盖检验检疫专用章,对列入《出入境检验检疫 机构实施检验检疫的进出口商品目录》范围内的进出口货物 (包括转关运输货物),海关一律凭货物报关地出入境检验 检疫局签发的"入境货物通关单"或"出境货物通关单"验 放,取消原"商检、动植检、卫检"以放行单、证书及在报 关单上加盖放行章通关的形式。同时,正式启用出入境检验 检疫证书,原来以"三检"名义对外签发的证书自2000年4 月1日起一律停止使用。 出入境检验检疫部门提醒有关企业 ,从2000年起对外签订合同、信用证时要按新制度办事更多 信息请访问:百考试题、百考试题论坛"#F8F8F8" 100Test 下载 频道开通,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